

新纂雲南通志

盧

漢題



新纂雲南通志

盧

理題



卷



新纂雲南通志卷一百六十四目錄

外交考一

外交官制

中法交涉

中法越南之交涉

中法越南之役

滇越界務之勘定

滇邊猛烏烏得之割讓

滇越邊境對汛之設置

禁匪章程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新纂雲南通志卷一百六十四

外交考一

中國在閉關自守時期與外國交涉甚少雲南雖位南徼亦無外交之事件清光緒以還越緬屏藩既撤與英法接觸時多唐志列有洋務一門若界務若通商若游歷若教案若電報等項都爲一編究屬語焉不詳今時局變遷中外交涉日繁與英法立約劃界損失滋多清末外交動輒失敗言之痛心然前事不忘後事之師特輯是考以志痛定思痛之意云

外交官制

清道光間鴉片戰爭後我國與西洋各國先後締結條約交涉日多當中外未肇釁之先西洋各國如有事陳請其奏疏不得交遣使臣

帶來俱令專差陪臣交各該督撫轉奏外國一應事宜齎文申報各部俱由禮部轉發不得擅自徑申或直陳奏御前各省督撫提鎮官與各國非有公事不得擅自移文私相往來迄道光後中國與英法等國條約相繼訂立清廷遂不復能如昔日視一切外國使臣悉爲貢使或拒絕接待各國根據條約中付與之權利派領事住通商口岸與各省官吏直接交涉英法聯軍犯我京師以後中外交涉漸繁非設專司外交機關不足應付咸豐十年十二月初一日恭親王奕訢奏請於京師設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上諭照准並著派奕訢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管理十一年二月一日總署正式成立及至庚子之役中國與八國訂立辛丑條約共十二款其中有一款規定廢除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改設外務部班列六部之前迄民

國成立改外務部爲外交部此爲中央外交機關之沿革雲南在昔本無對外國發生關係者有之則自光緒十一十二年法英先後併越緬始自此商務界務路政教案紛起乃設專司以管理之初創設洋務局辦理全省外交事件其主持局務之總會辦及坐辦等向係本省藩臬各司兼任至光緒末年依外務部法令通則設立雲南交涉使司衙門簡任交涉使主持一切外交事件內部編制照前洋務局之舊分股辦事及宣統初年始將股改科並於交涉使司衙門左側另建房屋一院成立交涉公所附於司署所有各科人員皆於所內辦事用交涉使司名義行之內部組織分總務工務界務三科第一總務科掌理關於保護外人遊歷傳教簽發中外人護照及辦理會計庶務收發監印等事項第二工務科掌理關於中外人貿易華

洋訴訟及關務路政郵電交通等事項第三界務科掌理關於滇越
滇緬界務邊務及對汛等事項以科長一員副科長二員分任總務
工務界務三科事三科之外並設置英法文繙譯各一員專任繙譯
文件及交際事項並繪圖生二員摹繪界圖事項此其組織大略也

中法交涉

中國與法國在雲南之交涉事件蓋在法國強佔越南以後法國之
侵略越南與我方因保衛越南所發生之交涉與戰爭皆外交史上
重要之頁及越南淪亡後中法之交涉最要者爲界務而設置邊區
對汛修築滇越鐵路議定禁匪章程以及議設郵局銀行等皆要事
也茲分別條述如左惟鐵路郵局之交涉已詳交通考銀行則詳商
業考茲不復贅

中法越南之交涉

我國與越南已有數千年之關係詳前卷邊裔考中而我國恆以兄弟之邦視之除朝貢外未曾有所需求也法國之與越南則異於是茲先述越法之關係

法國與越南發生關係始自康熙中年是時法國東印度公司派代表至越南要求通商越不許法亦未堅持蓋法皇路易十四正從事於歐陸戰爭故也一七七六年越南內亂阮福暎採法教士策派教士畢約 (Pigneau de Behaine) 出使法國求援畢約於一七八七年在維爾塞與法國訂約法担任派兵一千六百助阮氏阮氏允割二島作酬其後法國未派兵故雙方未履約而阮氏獲得少數洋將之助終於統一全越在十九世紀前葉阮福皎福時福任相繼爲王行

閉關主義拒法國派駐領事屢殺教士會拿破侖三世稱帝後竭力聯絡教堂以鞏其位英法聯軍攻天津以後法軍即進攻越南之南圻據嘉定定祥邊和永隆安江河遷六省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年法越締結西貢條約一越割南部三省與法二許傳教及信教自由三賠款四百萬元四如割地與他國必先得法國同意而越南不服暗組義勇軍收復失地法遂進而佔西南三省時同治六年也法越雙方均未將此事告中國故中越宗藩關係仍如舊越仍朝貢不廢法國既佔南圻三省遂得控制湄公江之海口因欲上溯湄江上流之瀾滄江進而謀滇桂粵通商之發展同治四年交趾支那總督派特拉格來(De Lagres)及佛蘭斯安鄴(Franeis Gdrniek)組探測隊得悉湄江不適於航行是時有法商都布益(Jedn Dupuis)在漢口因

軍器而與湖廣總督李瀚章有緣雲南巡撫岑毓英提督馬如龍爲
剿杜亂轉請都氏赴滇同治八年滇吏准都氏由紅河運軍火入滇
是時法國總督杜白蕾 (Dupre) 得知紅河爲越南通華之要道紅
河下流位於越南北圻欲通滇須併北圻於是調安鄴援助都布益
密謀北圻安鄴後死於黑旗軍劉永福之手法國遂藉端教案攻河
內陷之同治十三年

一八七四年

再訂法越和好條約法國承認越南爲自

主國同時越南外交則由法國主持法國並得紅河航行權次年光
緒元年法國駐北京代理公使羅淑亞 (Rochecho uart) 致照會於

我總署告知法越所訂新約並要求中國許在雲南通商及防止中
國匪徒進越南新約中法認越獨立已否認中國在越之宗主權總
署未於此時抗議新約無效由恭親王答法使聲明越南爲中國藩

屬中國有保護之責防止匪徒可商惟通商雲南則不能允此項聲明間接無異否認法越新約但法使亦未辯當時中法雙方均無對越事之堅強行動我方只注意越南仍舊朝貢即已滿足法方正值法普之役以後德法關係極惡劣不敢多事於遠東光緒四年

一八七八年

中國且派兵進越南幫助勦匪是年歐洲有柏林會議之舉行德首相俾斯麥曾告法國代表瓦定敦 (Waddington) 謂如法國謀收服歐陸失地則德將採對付手段如法國從事於海外發展則德國願變於相助次年法國內部政治亦變復辟黨失敗共和黨執政有採行德首相之意見作法德暫時妥協者同時法國對越事亦感不滿一因黑旗軍之阻撓紅河航行不能完全實現二自法越和好條約訂立後中越關係反日趨密切三法國恐英國對越有企圖於是光

緒六年法決計在北圻以武力攻東京迫國都順化光緒九年法迫越締結順化條約十三條使越自承認爲法國保護國即與中國交涉亦須由法國主持自此越事遂成中法國交上和戰之問題自光緒八年至十一年間清廷對越政策一面交涉一面戒備然京外各臣僚意見紛歧忽激忽綏莫衷一是清廷諭令各省督撫李鴻章左宗棠張樹聲劉長佑裕寬倪文蔚杜瑞聯等妥議覆奏南方疆吏多主張硬應付滇督劉長佑主張細審夷情豫爲防制翰林院侍講學士陳寶琛侍講張佩綸聯銜奏請存越固邊宜籌遠略而力主聯德抑法備兵決戰晉撫張之洞倡籌兵遣使先事預防直督張樹聲主張將滇粵防軍逐漸進駐越境曾紀澤則反是其所主張一使越南派使駐北京表示中國爲宗主國二勸越南將紅河開通爲商埠頭

允與西洋各國貿易三中國履行宗主國義務此項主張經李鴻章核議並未完全贊同在中國諸藩屬國之中自國防觀點言最要者厥爲朝鮮爲此之故李鴻章對伊犁對越南對緬甸均主張消極以便集中力量保衛朝鮮越局吃緊之際正中日忙於朝鮮內亂之時李鴻章對越事認爲和戰兩難只有虛與委蛇相機觀變再籌因應之方此李鴻章對越事之根本方針也當光緒六年清廷諭令出使英法大臣曾紀澤質問法國圖越之舉法總理福來興特(Fregenet)答以法在東京無任何企圖八年法外交部長剛必達答法國在越有自由行動權曾紀澤則堅持中國在越之宗主權中法對越事進行和平交涉法使寶海(Bouree)謂越南毗連中國各省歸中國保護惟對華軍進至越南頗示不安九月二十日李鴻章與法使寶

海會商於上海訂立協定三條是即李寶協定清廷雖對於該協定放棄南圻宗主權及開放雲南二點不滿惟頗願息事不意法內閣忽易人新總理茹費理採積極政策撤回法使寶海並向議會提加軍費我方認和平交涉無望遂暗中準備邊防九年二月十八日法軍由河內攻南定旋被陷法國對越探不宣而戰之策對華則採擾亂海口之恐駭政策軍事上則法軍與駐越劉永福黑旗軍接戰外交上則虛爲應付法公使脫里古仍留上海以示並未斷絕國交之意時法方力圖越南北部是年十一月攻破越南山西等省劉軍敗走李鴻章奏請與敵久持以待機會敗挫後不可輕於言和十年二月二十一日桂撫徐延旭奏法兵分三路攻北寧我軍敗退北寧失陷復於北圻之河內寧平南定海陽興安廣安等省設官迫駐四月

法艦長福祿諾(Houlier)經粵海關稅務司德瑾琳之斡旋抵天津與李鴻章商議越事遂訂立中法會議簡明條款五款簡稱津約細繹津約含有放棄越南職貢及允許法人在滇通商兩點顯與諭旨有違然清廷認爲不索兵費不入滇境事可允行繼因該條款未明確規定華方撤兵地點及日期致有武裝衝突五月一日法軍前往諒山觀音橋附近聲言視察並即放砲我軍未知真象又未奉令撤兵自未便擅自退讓遂抗拒法軍大敗法政府大恚向我提嚴重抗議並請飭我軍退出北圻全境我竭力聲辯並未違約法則堅持退兵及賠款六月法進攻台灣基隆及福州馬尾船廠矣越境戰事初則我方頗不利法軍直迫諒山光緒十年正月四日諒山失守二月我又克復法陸軍不支大敗法國見戰爭無進展越境陸軍又失利

而是時埃及問題又復與英有隙法遂有言和之意適强硬派總理茹費理因諒山失守事議院投不信任票而辭職中法和議遂因之促成清廷命駐倫敦稅務司金登幹赴巴黎與法外長畢樂（Billet）（商停戰事宜訂立停戰條約三款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一八八五年六月九日）李鴻章與法使巴德諾（Fatenotie）商議簽字中法會議條約越事遂告結束從此越藩已非我有西南邊省之藩籬亦撤矣細研中法條約則法方所得除越南領土外得享有北圻鄰省之通商利益中國所獲者即結束戰爭而已當越事初起時中國深感和戰兩難李鴻章所倡之相機政策本非失計李寶協定之訂立即本此意乃法國內閣因改組而中輟繼則津約因文字之有無撤兵附件問題竟引起中越軍隊武力衝突此事誤會雖已發生